

附件 2

贵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2025 年市级部门预算公开信息

目 录

一、单位概况.....3

 (一) 单位主要职能.....3

 (二) 单位机构设置.....3

 (三) 预算单位构成.....3

 (四) 单位人员构成.....3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4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4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详见附表 1-3)4

 (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详见表 4)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5)5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详见表 6、7)5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8)6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9)6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详见表 10)6

 (八)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详见表 11)6

 (九) 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详见表 12)7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3)7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4)7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7

 (一) 机构运行经费情况.....7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7

 (三)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8

 (四)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8

 (五) 名词解释.....8

五、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11

一、单位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为农业环境、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提供监督，承担指定的农业环境及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产地环境的监督检测及评价，优质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及跟踪监督检测；承担农产品、无公害农产品、农业投入品质量的监督检测和认证、评价，新产品、新品种和科研成果的鉴定检验；承担指定的渔业病害和水产苗种的监测，对实施产品许可证和质量认证的农产品进行监督检验；协助有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承担相关地方标准的制(修)定，研究新的检验技术和方法；承担同类农产品质量检测机构的技术指导和人员培训工作；承担受委托的相关检验工作。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二) 单位机构设置：我中心为全额拨款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是贵阳市农业农村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内设两个科室，具体为：办公室和实验室。

(三) 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即为中心本级预算。

(四) 单位人员构成：中心编制人数 20 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6 名，管理人员 2 名，工勤人员 2 名。

在职实有人数 17 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4 名，管理人员 1

名，工勤人员 2 名；退休人员人数 5 人。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1. 根据《2025 年贵州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方案》（黔农办发〔2025〕1 号）文，完成省级监督抽检样品 1740 批次。

2. 根据《2025 年贵阳贵安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方案》要求，完成市级监督抽检样品 1200 批次检测工作。

3. 根据《2025 年贵阳贵安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方案》要求，完成市级风险监测 1200 批次样品检测。

4. 完成资质认定参数扩项 100 项。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所属单位，本预算仅为本单位预算。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附表 1-3）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 600.8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4.6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25 万元。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594.6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25 万元。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 600.8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00.8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中：农林水支出 600.89 万元。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19.41 万元，下降 41.11%，主要原因是：由于减少了对实验室大型仪器的购买计划，故 2025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较上年减少。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19.41 万元，下降 41.11%，主要原因是：由于减少了对实验室大型仪器的购买计划，故 2025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额 594.6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4.6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4.64 万元。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594.64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594.64 万元。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额均为 594.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25.66 万元，下降 41.7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变动；二是，由于减少了对实验室大型仪器的购买计划，故 2025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较上年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4.6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419.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4.64 万元，项目支出 2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19.42 万元和 200 万元。减少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由于减少了对实验室大型仪器的购买计划，故 2025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经费较上年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4.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6.13 万元，公用经费 38.51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8）

2025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2025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10）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1.93 万元，与上年同口径比较，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均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程序审批后据实列支。

2025 年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3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八）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 11）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96.2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 91.2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 5 万元。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96.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执行 2023 年的合同，未进行采购预算，2025 年度将进行实验室试剂、耗材等用品及实验室仪器检定的采购。

（九）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2025 年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3）

本表由一级预算部门填报，所属单位无须填报。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4）

2025 年我单位市级资金项目共 1 个，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共 1 个，财政预算拨款 200 万元，其中：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项目为本级资金 2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2025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风险监测任务；依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条例、食品安全考核目标等，提升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能力；完成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实验室工作正常，保证各项农产品质量安全紧急检测任务完成。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2025 年我单位的机构运行经费预算为 38.51 万元，其中：办公费 7.13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邮电费 0.25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维修（护）费 0.3 万元、劳务费 0.96 万元、工会经费 4.7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3 万元。比 2024 年同口径预算减少 1.74 万元，减少 4.3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在职人员的邮电费统计口径变化。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218.6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

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5 台。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5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200 万元。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涉及财政拨款预算的项目金额为 200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 2025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风险监测任务完成；提升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能力；完成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实验室工作正常，保证各项农产品质量安全紧急检测任务完成。

（五）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4.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6.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8.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

助等。

13. 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具体为保障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费用。

16.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为类、款、项，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即政府究竟做了什么，比如用于社保还是办了教育。

17.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为类、款，主要反映政府各项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即政府的钱是怎么花出去的，比如是支

付了人员工资还是购买了办公设备。

五、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